

# 佛山市律师协会

---

## 佛山市律师协会关于举办“民法总则专题 讲座”的通知

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：

为了提升佛山律师对民法总则的理解和应用，市律协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，继续教育、规章制度工作委员会，立法工作委员会拟于9月下旬在市律协联合举办“民法总则专题讲座”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：2017年9月23日（星期六）上午：9：00—12：00，下午：14：30—17：30。

二、地点：佛山市律师协会会议一室（禅城区岭南大道北125号磐石大厦一座五楼）。

三、主讲人：扈纪华（全国人大法工委巡视员、民法总则起草人之一）。

#### 四、参加人员：

（一）市律协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，继续教育、规章制度工作委员会，立法工作委员会全体成员；

（二）我市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律师、实习律师。

---

## 五、相关要求：

（一）请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积极发动有关人员报名参加，上、下午报名名额各为 300 人。本次讲座采取网络报名的方式进行，请在佛山律师网“培训通知”栏点击本通知，并在通知下面如实填写报名信息进行网络报名；

（二）本次报名分两阶段进行，第一阶段每家律师事务所（法律援助处）在 9 月 20 日前限报 2 人，第一阶段报名截止如报名人数达不到 300 人（如达到 300 人报名结束），9 月 21 日系统自动进入第二阶段，第二阶段在 9 月 22 日前自由报名，先报先得，额满截止；

（三）报名成功后，系统将自动生成报名人员名单及报名顺序流水号，请参会人员务必记住报名顺序流水号，提前 30 分钟到达会场登录课时参加讲座。本次讲座上、下午各计算 5 个课时。



（联系人：苏立钢，电话：83380153）